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0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完成工作完成情况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按照西安市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统一规划制定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推进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任务落实以及综合考核指标、专项指标监测和报送。

3、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投资计划编制和实施：负责城中村和基层单位财务审计、监督检查等工作。

4、负责列入中省市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计划申报，协调做好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融资工作。

5、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调查摸底，拟定年度实施改造项目的范围：负责组织和指导实施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范围内的征收补偿工作。

6、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完成有关立项、国土、规划、建设等报审工作。

7、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工作：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涉及遗留问题的协调处理工作。

8、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建立全区城中村和棚区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

9、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政策法规宣传和信访维稳工作。

10、负责城中村社区的基层党建和居民服务管理工作：负责社区换届选举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社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做好相关社区的遗留问题化解工作。

11、负责监管和指导下属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遗留问题。

12、贯彻落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方针政策；负责指导做好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成员身份界定、股权量化等工作。

13、负责城中村社区司法调解、普法宣传、信访接待、平安建设工作。

14、负责城中村社区军烈属优抚、社会救济、残疾人管理、院落环境卫生、绿化、防汛应急、病媒防治、安全生产、计划生育及失地农民的就业、培训、医疗、养老等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内设机构

名称为：党政办公室、组织建设科、财务管理科、城棚改事务科、考核推进科、征收补偿科、安置物业科、农村经济科、社会事务科、平安建设科、卫计社保科、信访监察室，内设 12 个科室。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十项重点工作。

1. 做好“三中心”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中的棚户区改造工作。2020 年“三改一通一落地”建设任务中，我中心共承担棚户区改造提升任务 3 项，截至目前已全部完成。并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市范围内第一批完成了迎十四运市级验收，有力支撑了我区“三改一通一落地”项目在全市的排名。

2. 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相关工作。2020 年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中，我中心共涉及“建设教育强区”和“稳就业”两个方面。建设教育强区方面承担三项任务，其中：一是开工建设韩森寨小学，目前韩森寨小学已全面开工，项目已完成基坑开挖，主教学楼地下工程建设；二是按计划要求整治 4 所幼儿园，目前已全部按进度完成整治任务；三是整治 3 所学前儿童看护点，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治工作。

稳就业方面承担 1 项任务，完成年度小额贷款 410 万元，目前已发放小额贷款 410 万元，100%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区考任务完成情况。

1. 固投任务。已按要求完成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任务，有力支撑了区发改委年度固投指标的顺利完成。

2. 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完成三府湾村城改项目六合窑地块、贝斯特 A 区和长缨东路北侧棚改项目供地手续办理，完成土地招拍挂 30 余亩；二是完成杨家村综合改造项目集体土地三级审批；三是完成胡一村城改安置楼专项验收，取得房产大证，为后续房产证办理奠定基础；四是杨家村综合改造项目 6 栋安置楼全面开工；五是韩南韩北村城改项目剩余的 9 栋安置楼进展顺利。七是新增上报的东元西路 42、44 号院和西安筑路机械厂 2 个棚改项目的改造任务进展顺利。

3. 回迁安置工作。三府湾六合窑项目涉及 86 户，安置面积约 1.35 万 m² 的安置楼已完工交付回迁。

4.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一是完成了 13 个社区、18 个组级清查数据录入系统工作；二是完成了集体经济 5 个市级示范社区和 2 个区级示范社区创建工作；三是已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集体产权交易工作获得西安市产权交易工作优秀单位表彰。

5. 失地及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服务。中心城镇新增就业 1186 人，占年度目标任务 1000 人的 118.6%，城镇就业失业率控制在 3.5%，较年度目标任务 4% 低 0.5 个百分点。

6. 积极争取资金，有力保障项目建设。全年累计争取棚改专项债 3.3 亿元，一般债 3335 万元，有力支撑杨家村综合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三）共性指标完成情况。

1. 强化基层党建工作。一是大力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党委书记工作联系点（南张社区党支部）。扎实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各党支部学习借鉴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民有所呼、我有所行”机制，制定《关于实施社区党建“1234”工作模式 打造“身入一线、心在民中”党建品牌的工作方案》，不断完善社区治理方式，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二是深化服务模式，构建服务员+院长+网格员的多元管理体制框架，统合各方力量，形成合力，与区级部门迅速对接，搭建微信工作群，结合辖区院落实际组织服务员开展活动。截至目前，来自全区6个区级部门和中心的5名处级干部21人均已下沉院落开展服务，发现并妥善解决了小区一系列环境卫生、供暖、物业等民生问题。

2. 夯实国有企业党的建设。贯彻落实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夯实国有企业党组织主体责任，健全党务工作者队伍，完成了蔬菜公司国企退休党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将43名退休党员按照社会化管理要求转入居住地党组织。对更新集团成立党组织进行了考察审核，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促进企业党建工作与改革发展中心任务同步发力。

3. 规范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严抓发展党员和教育管理工作，党员发展工作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2020年，新发展党员8名，预备党员转正3人，确定积极分子18名。

同时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了困难党员慰问工作，常态化开展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帮扶活动，积极探索对各党支部 165 名退役军人党员的教育管理办法。认真做好党员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网上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加强党员信息库建设维护工作，做到了库表一致。

4. 牢固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认真开展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强化政治把关，树立正确用人导向。2020 年，通过严格考察、档案核实、民主推荐，新提拔了 4 名科级干部，切实强化了中心队伍建设。

5. 扎实开展“听民声解民忧大走访”活动。会同区有关部门共 327 人参加大走访活动，其中科级及以下机关干部 140 人，社区干部及志愿者 150 余人，深入 13 个社区 17282 户居民家庭、180 户门店、15 户企业，开展听民声解民忧大走访，累计发放听民声解民忧大走访活动征求意见问卷 17000 余份，致全区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共 17000 余份。累计征集意见 76 条，经大走访领导小组协调后解决 25 条，通过上门走访、蹲点调研、促膝交谈、举办纳凉晚会、小板凳等方式，拓展了走访问询深度，以点面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了活动成效。

6、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学习落实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办党组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在真

管严管敢管上下功夫，强力推进反腐倡廉和作风建设。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和引导广大干部职工严守条例准则，树立底线意识和红线意识，严防违规越线。落实区委追赶超越的工作要求，以党员干部带头形成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事氛围，努力打造新城棚改铁军。

7、积极做好信访维稳工作。我中心始终秉持“群众无小事，维稳是大局”的工作理念，全年共受理网上信访案件205件，累计办结205件，办结率100%；接收上级交办信访案件12件，办结12件，办结率100%。一些长期存在的遗留问题得到了有效化解，城棚改工作和谐稳定大局得到了极大维护。

8. 其他工作。疫情防控、治污减霾、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全民健身、节能双控、政务热线、档案与保密工作等均按照年度计划安排全面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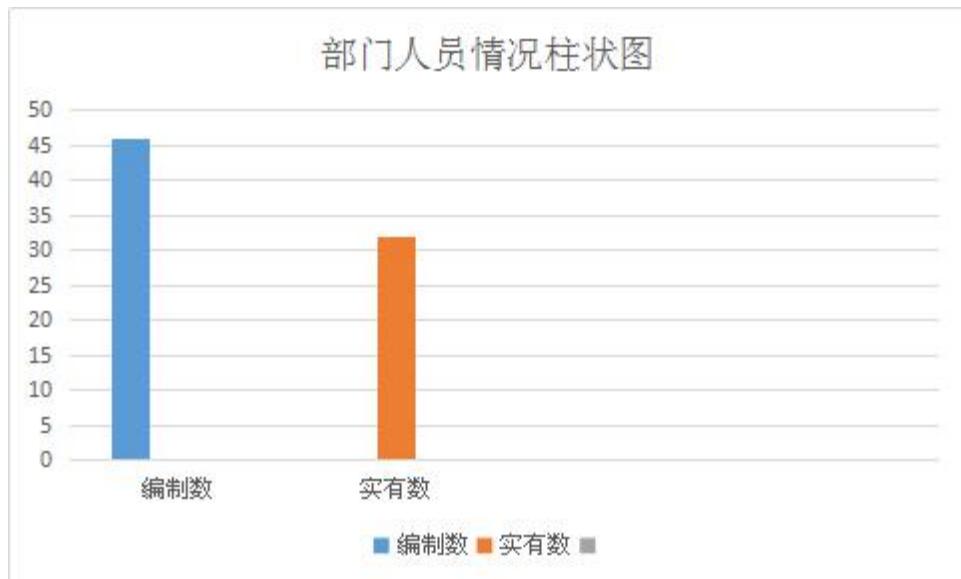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所属0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6 人；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3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7024.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283.26 万元，上涨 4895.01%，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收入 3335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专项债收入 33010 万元。

2、2020 年度支出总计 37024.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283.26 万元，上涨 4895.01%，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支出 3335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专项债支出 33010 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2020 年	37024. 49	37024. 49
2019 年	741. 23	741. 23
增加金额	36283. 26	36283. 26
增加比率 (%)	4895. 01%	4895. 01%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7024. 49 万元。其中：

(1) 财政拨款收入 37024. 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较上年增加 36283. 26 万元，上涨 4895. 01%，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14. 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73. 26 万元，上涨 441. 60%，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收入 33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30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010 万元，上年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增加的原因为专项债收入和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2)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是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我单位较上年一样，无事业收入。

(3)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是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 0%，我单位较上年一样，无其他收入。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我单位较上年一样，无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5)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项目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2020 年收入 总计	37024.49	0	0	0	0
2019 年收入 总计	741.23	0	0	0	0
增加金额	36283.26	0	0	0	0
增加比率 (%)	4895.01%	0	0	0	0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37024.49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313.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85%，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 282.15 万元和公用经费 30.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69.34 万元，增加 28.4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人员 5 人。

(2) 项目支出 36711.40 万元，占总支出的 99.15%，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36213.92 万元，增加 7279.47%，主

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支出 3335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专项债支出 33010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教育支出 3335 万元；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75.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5.4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6.0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3009.5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 万元。

项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0 年	313.09	36711.40
2019 年	243.75	497.48
增加金额	69.34	36213.92
增加比率 (%)	28.45%	7279.47%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7024.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283.26 万元，上涨 4895.01%，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收入 3335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专项债收入 33010 万元。

2、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024.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283.26 万元，上涨 4895.01%，主要原因是一般债支出 3335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专项债支出 33010 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2020 年度	37024.49	37024.49
2019 年度	741.23	741.23

增加金额	36283.26	36283.26
增加比率 (%)	4895.01%	4895.01%

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4014.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73.26万元，增加441.60%，主要原因是新增一般债支出3335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0年	4014.49
2019年	741.23
增加金额	3273.26
增加比率 (%)	441.6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96.64万元，支出决算为401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2.85%。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0，支出决算为33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3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新增一般债3335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302.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社区专项活动无法开展。较上年减少 285.50 万元，下降 79.12%，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社区专项活动无法开展。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人员，经费增加。较上年增加 0.20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新增人员，经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少 0.0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费比率比预算少 0.1%。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主要是实际缴费比率比预算少 0.1%。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5.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疫情状况年中拨付，非我单位正常预算项目。较上年增加 115.36 万元，主要是突发疫情状况年中拨付，非我单位正常预算项目。

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30.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卫健委年中拨付，非我单位正常预算项目。较上年减少 2.30 万元主要是因为卫健委年中拨付，非我单位正常预算项目。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2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费比率比预算少。较上年减少 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缴费比率比预算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人员，经费增加。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人员，经费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0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36.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环保局年中拨付，非我单位正常预算项目；较上年增加 46.86 万元，增长 52.52%，主要原因是污染防治力度增大，煤改洁补贴人数增加；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3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4.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上年此类款项没有预算。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等。与上年支出决算数一致。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变动、经费增加；较上年减少 2.11 万元，减少 1.5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5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功能科目调整；较上年减少 24.15 万元，减少 25.7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3.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82.1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0.94 万

元。较上年增加 69.34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人员经费 282.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1.28 万元、津贴补贴 25.58 万元、奖金 0.60 万元、绩效工资 33.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6 万元、医疗费补助 3.33 万元、奖励金 86.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 万元。

公用经费 30.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3 万元、印刷费 3.14 万元、邮电费 0.31 万元、劳务费 1.6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工会经费 0.50 万元、福利费 0.04 万元、其他交通费 2.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5 万元，减少 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车辆封存。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同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同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减少 7.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车辆封存。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同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项目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
----	------	------	------	------

	(境) 费用	购置	运行维护	
2020 年	0	0	0	0
2019 年	0	0	7.5	0
减少金额	0	0	7.5	0
减少比率(%)	0	0	100%	0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无培训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同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无会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相同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决算数较去年相同，无增减变化，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0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专项债收入 33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10 万元。

2、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0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0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支出 33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94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支出决算为 3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一致。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上涨 1.9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增加，以至于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且无授予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本部门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3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单一项目大于 500 万元的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数量 0 个，评价资金 0 万元；单一项目小于 500 万元的项目绩效自评数量 3 个，评价金额 84.86 万元。组织对 2020 年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301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区纪检监督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7.44 万元，执行数 2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54%。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对社区组织和工作人员勤政廉政工作起到了监督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少数社区工作人员迟到早退时有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社区工作人员考勤制度，杜绝迟到早退现象发生。

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社区纪检监督员补贴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域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7.44	23.04	61.54%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37.44	23.04	61.5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社区纪检监督员的工作职责，13个社区每社区2人由区财政局每月按标准核拨的岗位补贴。			24人每人每月1200元，24人x1200元x12个月=34.56万元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社区纪检监督员人数		26人	24人	1个社区缺少纪检监督员
		岗位补贴金额		37.44	23.04	9月份开始纪检监督员补贴停发
	质量指标	岗位补贴发放及时率		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月-12月	66.67%	9月份开始纪检监督员补贴停发
	成本指标	社区纪检监督员补贴总金额		37.44	23.04	9月份开始纪检监督员补贴停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组织和工作人员勤政廉政监督工作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区党务、居务、财务和作风效能的监督权和质询权	显著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区纪检干部的满意度	满意度 100%	100%	
	群众对社区干部作风效能满意度	满意度≥90%	100%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六大片区危房鉴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5 万元，执行数 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加快了棚户区改造步伐，提升了周边环境，群众幸福感指数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目已经完成，鉴定费用在以后年度逐年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尽快在剩余年度支付完全部鉴定费。

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六大片区危房鉴定费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5	9.5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9.5	9.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我区棚户区改造步伐提升区域城市品位，改善辖区人居环境。			加快了棚户区改造步伐，提升了周边环境，群众幸福感指数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内片区数量	6 个	6 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危房鉴定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0 年全年	100%	
			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危房鉴定费本年支付金额	9.5 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周边生活环境提升度	≥90%	≥90%	
		人民居住环境满意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环境绿化率	≥90%	≥90%	
		空气质量优良率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限	常态化开展	100%	
		危房鉴定、可行性分析	制度化规范化	10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危房鉴定满意度	≥95%	≥95%	
		危房鉴定实施方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社区基本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4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0.50 万元，执行数 5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48%。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社区党组织建设、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和加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办公经费有限，不够花、不够用。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协调、上报相关部门，尽快解决经费紧张问题。

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社区基本工作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域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60.50	52.32	86.48%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60.50	52.32	86.4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加强党组织建设、社区基层建设和社区基本运转经费保障。			社区党组织建设、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和加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13 个	13 个
		经费金额		60.50	52.32
	质量指标	社区经费覆盖率		100%	100%
		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1月-12月	100%
	成本指标	已回迁社区		50000 元/社区	100%
		未回迁社区		35000 元/社区	100%
	效	经济效益			

	益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党组织建设	显著加强	100%	
		社区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显著加强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党组织建设	加强和巩固	100%		
	社区治理水平和社区基层建设	持续增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区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社区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3000 万元，全部拨入专项资金监管账户，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对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有利于改善我区区域城市面貌和人居环境。

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政府性基金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年度资金总额:		0	330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0	33000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有利于改善我区区域城市面貌和人居环境，也有利于集约利用土地，促进城市健康发展，对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全年完成 33000 万元专项债的发行和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保障杨家村综合改造项目（二期）	1 个	1 个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1 月-12 月	100%		
	成本指标	专项债的发债金额		33000 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	≥95%	≥95%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周边生活环境提升度	$\geq 95\%$	$\geq 95\%$	
		人民居住环境满意度	$\geq 95\%$	$\geq 9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比例	$\geq 95\%$	$\geq 9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geq 95\%$	$\geq 95\%$	
		居委会成员对社区工作的尽职度	$\geq 95\%$	$\geq 95\%$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抗疫特别国债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保障公共卫生等基础，抗疫相关的支出，推进抗疫工作的开展，预防重大疫情发生。

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抗疫特别国债政府性基金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域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共卫生等基础，抗疫相关的支出，推进抗疫工作的开展，预防重大疫情发生。			全年完成 1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的使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单位的影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采购、工作宣传		10 批次	10 批次		
	质量指标	下属社区无一例确诊病例		“双零”目标	“双零”目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防控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防疫物资采购费		10 万元	10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实现 “双零” 目标，保障我下属社区居民顺利复工复产	经济发展无下滑	经济发展无下滑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区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实现“双零”目标	实现“双零”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满意度	≥97%	≥97%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以下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自评得分: 95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按照西安市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统一规划制定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基本支出 313.09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项目支出 36711.40 万元是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 做好“三中心”建设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中的棚户区改造工作。2020 年“三改一通一落地”建设任务中，我中心共承担棚户区改造提升任务 3 项，截至目前已全部完成。 2. 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相关工作。2020 年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中，我中心共涉及“建设教育强区”和“稳就业”两个方面。建设教育强区方面承担三项任务，稳就业方面承担 1 项任务，截至目前已全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37024.49/596.64×100%=6205.50% 从决算填报软件中获取	100%	6205.50%	10 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从决算填报软件中获取	(37024.49-596.64)/596.64×100%=6105.50%	≤5%	6105.50%	0 分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p>半年支出率 $36345/596.64 \times 100\% = 6091.61\%$</p> <p>前三季度支出率 $36500/37024.49 \times 100\% = 98\%$</p>	<p>半年进度率≥50% 前三季度进度率≥75%</p>	<p>半年进度率 6091.61%， 前三季度进度率 98%</p>	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p>	从预算和决算填报软件中获取	≤10%	0	5分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p>	<p>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p>	0/0×100%=0	0万元	0万元	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5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严格按照内控制度中的资产管理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100%	100%	5分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严格按照内控制度中的预算管理和预算执行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100%	100%	5分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表和年底决算绩效目标自评表中获取	≥95%	≥95%	40分		
	项目效益 (20分)	20	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表和年底决算绩效目标自评表中获取	≥95%	≥95%	20分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当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包括办公及文印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等。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见附件)